## 产品销售合同书

甲方: 上海大塚食品有限公司

大冢材料科技(上海)有限公司

(以下简称甲方)

xd0114961

合同编号:

(以下简称乙方)

一致意见,特签订本合同 经甲乙双方协商,对下列条款达成-

乙方所购商品名称:

1 50491 参咖喱礼盒(红) 6金/箱 2.00 箱 450 900.00   1 50491 参咖喱礼盒(红) 6金/箱 2.00 第 450 900.00   1 50491 参咖喱礼盒(红) 6金/箱 2.00 900.00   1 50491 2.00 900.00   2 500 900.00		编号	产品名称	规格	箱数	销售单位 箱单价	箱单价	金额
		50491	梦咖喱礼盒(红)	6盆/箱	2.00			900.006
			-		3			
2.00				2				
2.00								
2.00			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					
2.00								
2.00								
2.00								
2.00								
2.00								
2.00	小计	-1_			2.00			900.006
	小	_1_		`	2.00			900.006

(大国) 乙双方协定的上述货品销售成交价格为人民币 É

玖佰元整

甲方收到乙方银行付款凭证,即予以安排发货。 付款方式:

日前,甲方将上述已定好的货品交运输公司或物流公司发出, 四、交货期限: 双方商定于 年 月途延误,与本公司无关。

甲方签订合同后中途毁约, 五、违约责任: 乙方签订合同后中途毁约,应赔偿甲方货款的总价值及10%的违约金。 将购货款返还乙方,同时按总价值的10%付违约金。 本合同未尽事宜,由双方协商解决,其补充议定书经双方签订盖章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。 本合同在履行中若发生争议,双方可协商解决,协商不成应向甲方(我司)所在地法院起诉。 è

本合同一式四份,甲、乙双方各执二份。

本合同于上海大塚食品有限公司签订,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。传真件具有同等效力 张桂, 德邦到付。 备注: 九,

AND TECHNOLOGY 城(上海)水

方: 上海大塚食品有限公司

法人代表: 喜多俊哉

委托代理人:

地 址: 上海市长宁区仙霞路333号12层412

联系电话: 021-62367288

真: 021-62365199

开户行:建设银行上海市莘中路支行

银行账号; 31001614700050008395

海限公司 獨明時間 法人代表 委托代理 2方:

III/ 联系电话: # 型

争

开户行:

银行账号:

制单人:

徐林燕

2017-01-16